华应急〔2019〕22 号

五华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五华县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2019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19〕10 号）、《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方案>的通知》（粤应急办〔2019〕32 号）精神，县应急管理局制定了《五华县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联系人：黄高明 电话：0753—4422408

传真：4422169

邮箱：mzwhyjglj@163.com

 五华县应急管理局

 2019年6月18日

五华县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

活动方案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2019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19〕10 号）、《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方案>的通知》（粤应急办〔2019〕32 号）精神，结合我县2019年重点工作的安排，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紧扣“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的主题，以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为目标，紧密结合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执法监察标准化建设等工作，切实强化红线意识，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治理，依法严厉查处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充分发挥执法处罚的警示和震慑作用，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广东奋力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提供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活动时间

2019年6月1日至30日

三、活动内容

组织开展辖区内部分重点区域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执法警示活动，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要根据本方案自行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执法警示活动。

四、县应急管理局执法警示活动重点行业、内容及方式

（一）重点行业：危险化学品4家、非煤矿山3家、烟花爆竹1家、工商贸4家等行业领域企业，共12家企业。

（二）重点内容：

1.企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经考核，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使用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等情况。

2.企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等情况。

3.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演练等情况。

（三）执法方式：定向检查、“双随机”抽查；明查暗访和联合执法等。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确保活动稳步推进。安全生产执法警示是“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内容，也是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举措。各镇、各安全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部署，结合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情况及特点，科学制定实施方案，明确责任，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活动扎实有效开展。活动期间，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执法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均不少于5家。

（二）深化专项整治，确保活动震慑有力。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要保持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集中时间、集中精力，以“双随机”、明察暗访和联合执法等方式开展执法监察行动，重点查处和整治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企业和行为。对发现的非法违法行为“零容忍”，依法予以行政处罚，不得“以改代罚”；涉嫌犯罪的，要依法移交司法机关，不得“以罚代刑”。企业违法行为符合《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开展联合惩戒的实施办法》规定的，及时将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纳入联合惩戒对象和“黑名单”，实施有效惩戒，让违法失信的企业付出沉痛的代价。

（三）严格执法程序，确保活动闭环到位。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在执法过程中要依照《安全生产执法程序规定》《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手册》等依法执法、严格执法、规范执法，实施现场执法检查，依法出具执法文书，加强对现场处理、限期整改、强制措施、执法处罚落实情况的“回头查”，确保隐患问题整治落实，做好闭环管理工作。

（四）及时曝光典型、确保活动警示效果。各镇要搞好安全发展主题宣讲活动和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加强社会舆论引导，积极宣传执法警示活动。适时曝光反面典型，对存在严重违法行为、重大事故隐患或者拒不整改的企业，以媒体专题报道、微信推送等方式进行曝光，增强警示教育效果。活动期间，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曝光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单位不少于2家。

活动结束后，请各镇应急办、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应急办认真总结经验，于7月2日前将《2018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含书面和电子文档两种形式）报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及电话：黄高明，0753-4422408

电子邮箱：mzwhyjglj@163.com

附件：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

附件

2019年安全生产月执法警示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 | 数量 |
| 出动执法人员 | 人（次） |  |
| 检查企业（合计) | 家 |  |
| 发现隐患 | 处 |  |
| 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 份 |  |
| 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 | 份 |  |
| 强制措施类执法文书 | 份 |  |
| 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 家 |  |
| 提请关闭 | 家 |  |
| 立案情况 | 数目 | 宗 |  |
| 被处罚主体名称 | 序号 | 1. |
| 2. |
| 3. |
|  |
|  |
|  |
|  |
| 经济罚款 | 万元 |  |
| 联合惩戒和“黑名单” | 家（人） |  |
| 新闻报道 | 条 |  |
| 曝光企业 | 家 |  |
| 工作亮点 |  |  |

填表人： 联系电话：